

德化县财政局 文件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德财指标〔2023〕326号

德化县财政局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

雷峰镇人民政府：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闽财建指〔2023〕69 号）、《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202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闽发改投资〔2023〕253 号）、《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下达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202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德发改〔2023〕61 号）的要求，现下达 2023 年中央基建投资资金，专项用于重点

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具体项目名称、金额、科目详见附件。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分别列入 2023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并按德发改〔2023〕号 61 号文件所附绩效目标表，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3 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
中央基建投资资金分配情况表



(联系人：德化县财政局 李辉念 电话：23585451
德化县发改局 陈彩霞 电话：23522157)

附件

德化县 2023 年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 中央基建投资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1	雷峰镇人民政府	德化县雷峰镇芹 溪流域生态廊道 可持续发展工程 (一期)	733	2110302-水体

